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約僱人員 林萱雯

電話：03-3322101#7455

傳真：03-3361097

電子信箱：06514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000786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新竹林區管理處辦理小花蔓澤蘭植體收購政策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110年8月30日府農林字第1100216758號函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新竹林區管理處110年8月13日召開『防治外來物種入侵工作推動連繫平台』視訊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世界百大入侵種」-小花蔓澤蘭，易攀爬纏繞阻斷植物光合作用，危害臺灣生態環境影響甚鉅，其繁殖能力極強，必須經年持續防除，以避免擴大蔓延；小花蔓澤蘭防治目前以人工拔除的方式為主，在每年開花結實前拔除（8-10月），是最好防治時機，除可預防小花蔓澤蘭開花結實外，同時藉由拔蔓，拔除小花蔓澤蘭之殘根，可避免隔年再萌發。另小花蔓澤蘭節及節間極易長出根及新芽，在除蔓的過程中需將其清離林地或集中覆蓋，以防其無性繁殖。

學務處

110/09/01 08:59



1100006560

無附件

三、林務局訂定每年8月15日至9月15日為小花蔓澤蘭防治月，
並選定9月第1個星期六為「小花蔓澤蘭全國防治日」，除
舉行活動外亦辦理小花蔓澤蘭全年收購：

(一)收購項目：小花蔓澤蘭植物體。

(二)收購時間：每週2天(星期二、四)下午。

(三)收購地點：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新竹林區管理處大
溪工作站、海岸林工作站、竹東工作站、大湖工作站、
烏來工作站及三峽分站。

(四)收購價格：每公斤(kg)新台幣5元整。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國中小

副本：

